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

舉報政策
(「本政策」)

概覽

本公司及其營運單位(「本集團」)已制定詳細程序，促進員工就本集團內部任何實際或涉嫌失當、瀆職或違規行為能提出其關注。

本集團承諾致力秉持誠信、公開、廉潔及問責的最高標準。為配合這承諾，本集團歡迎供應商、客戶，以及所有其他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人士表達任何對本集團實際或涉嫌違法或不正當手法的疑慮。

本政策適用於本集團於全球範圍內的所有業務單位及營運單位，並須遵守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適用的當地法律及法規。因此，本政策可按需要配合適當的當地程序予以補充。

舉報事項

舉報事項可能包括，但不限於：

- 1 違反法例或監管規定；
- 2 刑事罪行、違反民事法及司法不公；
- 3 有關內部監控、會計、審核及財務事宜的違規、不當或欺詐行為；
- 4 危害個人健康及安全；
- 5 對環境及社會不利而超乎酒店或物業發展行業於正常情況下所產生的影響；
- 6 影響本集團的不當行為或不道德行為；
- 7 違反公司行為守則的常規；
- 8 賄賂或貪污；及/或
- 9 蓄意隱瞞任何上述事項。

不適用於本政策的事項

本政策旨在處理涉及本集團、其持份者或公共利益的實際或涉嫌失當、瀆職或違規行為。

本政策並非用作處理個人或僱傭相關投訴。該等事宜一般應透過管理層或人才及文化的既定申訴處理程序處理。

一般不屬於本政策範圍的事項（除非涉及嚴重失當、違法行為或違反公司行為守則）包括但不限於：

1. 對工作表現評估、薪酬或晉升決定的不滿；

2. 工作分配、排班或資源相關爭議；
3. 人際衝突、溝通問題或管理方式相關關注；及
4. 其他僅影響個人而非整個集團的僱傭事宜。

倘若涉及個人僱傭事宜的舉報同時牽涉欺詐、貪污、系統性失當、嚴重違法行為或不道德行為，該事項仍可根據本政策提出。

舉報途徑

所有舉報人可向直屬經理、當地人才及文化代表、業務聯繫人及/或透過專設的全球免費熱線和集團網站 www.hshgroup.com/zh-hk/corporate-governance/speak-up 轉駁到專用平台提出舉報。

如經理及/或人才及文化代表收到舉報，而該舉報揭示了任何實際或涉嫌失當、瀆職或違規行為，他們必須在可行的時間內及時將此事件向集團審核及風險管理總經理、以及人才及文化總裁匯報。

初步評估及個案分類

接獲舉報後，舉報委員會¹將進行初步評估，以確定有關事項是否屬於本舉報政策範圍，或是否更適宜透過其他內部程序處理。

如初步評估顯示舉報主要涉及個人僱傭申訴，舉報委員會可在適當情況下：

- (a) 將有關事項轉介至相關的申訴處理或人才及文化程序；及
- (b) 在不違反匿名或法律義務的情況下，通知舉報人有關轉介安排。

在作出任何轉介時，舉報委員會將採取合理措施確保保密性。任何真誠提出的舉報，均受本集團禁止報復的保障。

匿名舉報

本集團接受匿名舉報，但有關舉報必須是出於真誠。

調查過程

- 1 調查的形式及所需時間因應投訴的性質和特殊情況而異，投訴可能以下列方式處理：
 - (a) 進行內部調查；
 - (b) 轉介相關公共或監管機構；
 - (c) 轉介外部專家；及 / 或
 - (d) 成立獨立調查小組。
- 2 所有調查將以相稱及以風險為本的方式進行，並按舉報事項的性質、嚴重程度及可信性作出相應安排。

¹ 由企業事務及管治總裁、人力及文化總裁，以及集團審計及風險管理總經理組成。

- 3 集團審核及風險管理總經理及/或人才及文化總裁收到舉報後，將在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聯絡舉報人：
 - (a) 表明已接獲有關舉報；及/或
 - (b) 就會否對事件作進一步調查提供意見。如作進一步調查，則需要提供哪些額外的信息和證據以便進行調查。
- 4 在可行情況下，調查將由與所涉事項保持獨立的人員進行。
- 5 審核委員會將檢討管理層的調查結果並確保有適當安排，就舉報事宜進行公平及獨立的調查和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
- 6 如有證據顯示有犯罪活動、收受利益的貪污活動或違反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則管理層有法律責任通知相關公眾或監管機構，如警方、廉政公署、香港聯合交易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等(視乎適當情況)。
- 7 如在調查過程中，調查小組發現舉報是失實，沒有足夠證據，並且是為了散播虛假信息和/或不當意圖，調查小組保留暫停進一步調查和結案的權利。

調查結果披露

本公司承諾以公平、客觀及適當審慎的方式處理所有根據本政策提出的舉報。於適當情況下，本公司或會向舉報人提供有關調查進度或結果的一般性資料，但披露的範圍及性質須受保密義務、法律要求及舉報委員會對披露是否合適的審慎評估所限。

因此，舉報人須明白，根據本政策提出舉報並不賦予其獲取任何調查詳情的權利，包括調查報告、證據、訪談紀錄、內部討論或具體紀律或補救行動。

更具體而言，向舉報人披露的任何資料，其性質及範圍將在考慮以下因素後作出決定：

- (a) 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 (b) 保密及私隱責任；
- (c) 調查的完整性及有效性；
- (d) 正在進行或未來可能展開的法律程序；及 / 或
- (e) 本集團合法的法律及商業利益。

因此，本公司可在不向舉報人披露進一步詳情的情況下結束相關調查，並僅提供該事項已經審閱及已獲妥善處理的概括性確認。

保密

所有舉報將被嚴肅，尊重地對待，並以保密方式進行評估。雖然在某些情況下，本集團可能在法規要求下披露其資料。所有個人資料將按照適用的資料保護及私隱法律處理。

禁止報復

本集團不容許任何對於真誠舉報的人進行報復。

虛假或惡意舉報

根據本政策提出的舉報必須以負責任及真誠的態度作出，並在舉報時合理相信所提供的資料屬真實及準確。若確定舉報屬明知失實、具誤導性、輕率、惡意或出於不當目的（包括誹謗、騷擾、報復或不當損害他人），本集團可：

- (a) 暫停或終止調查；
- (b) 結束個案而不作進一步行動；及 / 或
- (c) 根據適用政策及合約條款，對舉報人採取適當及相稱的紀律行動（包括終止僱傭或合作）。

在涉及虛假或惡意舉報的情況下，本政策項下有關禁止報復的保障將不適用；本集團並保留權利採取適當行動，以維護其程序的完整性、受影響人士的權益，以及本集團的聲譽。僅因舉報事項未能獲得證實或經調查後未獲支持，該舉報不會被視為虛假或惡意舉報。

檢討本政策

審核委員會將定期檢討本政策，以提高其成效及員工對舉報流程的信心，並鼓勵整個集團適切的「舉報」文化。

附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2026年5月8日批准通過本舉報政策。